

# 合同变更征求意见公示

依据《宝安区财政局宝安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进一步加强宝安区政府采购合同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有关规定，深圳市宝安区中心医院拟对病床1批项目合同部分条款进行变更,现将有关情况向社会大众征求意见：

采购项目名称：病床1批  
合同金额(万元)：26.5  
中标供应商：江西德泰科技有限公司

变更内容描述：(包括变更事项、变更金额、原合同要求等)

变更事项：

第七条 付款方式：（2）合同总价的【5%】，甲方根据本项目财政资金下拨情况无息支付给乙方。如果该项目，当年剩余政府财政资金不足以支付的货款，则不足部分顺延至该项目新的政府财政资金下达后支付。

原合同约定：合同总价的【5%】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30天内，经甲方确认无问题无息支付给乙方。

变更的理由及相关说明：

双方协商一致同意作出上述的变更。

征求意见期限：从2023年12月20日至2023年12月25日

联系方式：

采购人：深圳市宝安区中心医院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广深路西乡段233号

联系电话：0755-27693054 传真：无

合同备案机构：宝安区财政局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2区湖滨东路31号 联系电话:0755-27782127

备注：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请于公示之日起至期满之日止以实名书面方式（包括联系人、地址、联系电话）将意见反馈至采购人和宝安区财政局。